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jun Education Company Limited

博駿教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8)

財務顧問



YU MI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禹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復牌的季度更新資料

本公告乃由博駿教育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4A條而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9日有關聯交所發出復牌指引(「復牌指引」)的公告；(i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11日及2022年5月27日有關暫停買賣的季度更新資料的公告；(ii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31日、2022年6月30日及2022年7月4日有關本集團根據管理協議提供服務的公告；(iv)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31日有關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的公告；(v)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29日有關委任本公司核數師的公告；及(v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30日及2022年6月10日有關出售彭州學校的公告(「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未刊發財務業績

繼於2022年7月委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為本公司新核數師後，2021年年度業績的審核工作經已展開。根據目前的審核進度，預計2021

年年度業績將於2022年10月刊發。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刊發2021年年度業績及本公司截至2022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的進展。

有關業務運營的更新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全方位的民辦基礎教育，包括學前教育、小學、初中及高中。由於中國法律及法規一般禁止或限制外商於中國民辦教育行業的擁有權，故本集團一直透過結構性合約取得對中國經營實體的控制權並從中獲得經濟利益。有關結構性合約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9日有關本集團所訂立新結構性合約的公告。

由於根據中國國務院於2021年5月14日頒佈並於2021年9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對提供義務教育的限制，本集團自2021年8月31日起已失去對提供義務教育服務(即中、小學校)及非營利性學前教育服務的經營實體(「**經營實體**」)的控制權。於本公告日期，儘管實施條例有所規定，經營實體仍正在本集團的協助下進行正常日常營運，以避免終止向學生提供教育及相關服務。

於2022年5月31日，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作為服務供應商)與本集團先前控股經營的五家幼兒園(即半島幼兒園、龍泉幼兒園、青羊幼兒園、河濱幼兒園及幼師幼兒園)簽訂管理協議，於截至2022年8月31日止年度為其提供不同管理服務，總服務費上限為人民幣8,350,000元。管理協議項下的管理服務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於2022年6月30日，經股東批准後，各訂約方已就重續上述管理協議訂立協議，以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8月31日止年度提供已擴大的服務範圍，服務費總額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3,500,000元、人民幣23,500,000元及24,400,000元。

本公司一直檢討其現有業務營運，包括其與經營實體的業務關係及可能的業務擴充機遇，務求改善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的進一步更新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公佈。

出售彭州學校

就根據日期為2021年8月27日的終止協議出售彭州學校而言，於2022年8月已完成變更學校舉辦者的手續，其後，成都銘賢不再是彭州學校的舉辦者。

復牌計劃

本公司一直與其專業顧問合作並向聯交所上市科提交資料以應對復牌指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以向本公司股東及公眾人士提供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復牌進展的最新資料。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2021年11月30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告為止。

承董事會命
博駿教育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惊雷

香港，2022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惊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繼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大鈞先生、毛道維先生、雒蘊平女士及楊玉安先生。